公司代码：603798 公司简称：康普顿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731,039股后的总股本197,268,96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该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普顿	60379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黎明	陈正晨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
电话	0532-58818668	0532-58818668
电子信箱	zhengquan@copton.com.cn	zhengquan@copton.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润滑油、发动机冷却液及汽车养护品市场

润滑油作为石油化工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服务于宏观经济及汽车、机械制造、船舶、冶金、电力等行业。据公安部统计，截至2022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17亿辆，增长5.39%。2022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3478万辆。汽车保有量达3.19亿辆，占机动车总量76.59%，比2021年增加1752万辆，增长5.81%。摩托车保有量达8072万辆，占机动车总量19.38%，比2021年增加513万辆，增长6.79%。全国新注册登记汽车2323万辆，全国新注册登记摩托车1130万辆。汽车销售量和保有量仍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全国有84个城市的汽车保有量超过百万辆，同比增加5个城市，区域车辆保有量不断增加，相应地方市场规模扩大。

存量市场的不断扩大意味着汽车后市场也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这为汽车润滑油、发动机冷却液和汽车养护品带来了更多机会。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居民追求生活质量的需求客观上推动了消费升级，消费者更加注重产品的品质和性能，未来将会更多地选择节能环保、高品质的中高端润滑品牌，润滑油行业利润将会向工艺技术实力雄厚、高端产品丰富、品牌知名度高、销售渠道广的公司集中。

2、汽车尾气处理液市场

2019年国六排放标准正式上线，这使得汽车尾气处理液的市场需求持续攀升，国六车对于汽车尾气处理液质量要求更高，这给生产销售汽车尾气处理液的企业带来了巨大的商机。2021年7月1日起，所有生产、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的重型柴油车应符合国六排放标准要求，国六排放标准纳入范围进一步扩大。2023年7月1日，国六B标准将正式推行，随着环保要求日益严格，汽车尾气处理液市场渗透率将持续提升，未来行业发展空间广阔。因此在产品供应和技术质量上具备明显优势并且能够同时提供产品、设备以及解决方案的公司将获得广阔的发展空间。

3.氢能源市场情况

2022年3月2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的《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下称"规划"），根据《规划》，到2025年，基本掌握核心技术和制造工艺，燃料电池车辆保有量约5万辆，部署建设一批加氢站，可再生能源制氢量达到10—20万吨/年，实现二氧化碳减排100—200万吨/年。到2030年，形成较为完备的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体系、清洁能源制氢及供应体系，有力支撑碳达峰目标实现。到2035年，形成氢能多元应用生态，可再生能源制氢在终端能源消费中的比例明显提升。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规划》部署了推动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一是系统构建氢能产业创新体系。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着力打造产业创新支撑平台，持续提升核心技术能力，推动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二是统筹建设氢能基础设施。因地制宜布局制氢设施，稳步构建储运体系和加氢网络。三是有序推进氢能多元化应用，包括交通、工业等领域，探索形成商业化发展路径。四是建立健全氢能政策和制度保障体系，完善氢能产业标准，加强全链条安全监管。顺应《规划》发展计划，未来十年氢能市场将迎来快速增长的机遇期。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车辆、工业设备提供润滑油、汽车化学品和汽车尾气处理液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车用润滑油、工业润滑油、汽车尾气处理液、汽车化学品及汽车养护品。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按照采购控制程序的相关制度，向经公司审核批准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在采购数量上，公司按照"滚动用量分析"来确定采购计划，大宗战略原材料采购部门发起"滚动用量分析"。若原材料价格发生波动，公司会根据波动趋势实时调整采购量。基础油采购：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确定计划采购量，安排到货时间。添加剂采购：公司从全球四大添加剂供应商采购，签订年度采购合同确定采购品种和数量，多策并举保障市场需求。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经销商根据需求按月度向公司下订单，公司再依据订单进行生产。可以保证实时满足不同订单的需求，提高订单交付的反应速度，又可以使库存始终处于合理可控的范围。产品生产周期一般为1天至3天。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是采用区域经销商经销制为主，辅以部分直供大客户渠道、电商渠道销售。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313,956,800.25	1,260,791,283.34	4.22	1,167,295,10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6,376,819.16	1,089,541,325.41	0.63	1,007,554,441.84
营业收入	791,601,557.83	1,108,192,437.87	-28.57	919,928,68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563,894.69	105,650,270.09	-62.55	105,064,94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04,373.96	98,749,080.71	-70.12	96,098,00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45,967.38	154,161,461.80	-113.91	191,096,919.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2	10.08	减少6.46个百分点	1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53	-62.26	0.5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53	-62.26	0.53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21,361,324.70	201,136,853.09	169,853,833.23	199,249,54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48,584.39	144,111.66	7,951,401.27	819,79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073,406.99	-1,732,153.07	5,282,128.52	-3,119,00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89,892.85	-40,495,395.57	-18,538,672.08	-41,201,792.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8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0	55,230,000	27.62	0	无		境外法人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995,931	48,974,069	24.4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青岛华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	3,487,300	1.7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启平	-201,000	2,045,000	1.02	0	无		境外自然人
高华－汇丰－GOLDMAN，SACHS & CO.LLC	1,590,200	1,590,200	0.80	0	无		其他
纪东	-350,000	1,280,000	0.6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3,026	1,243,026	0.62	0	无		其他
张玉成	88,400	1,238,200	0.6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5,686	1,165,686	0.58	0	无		国有法人
苏颜翔	1,000,000	1,000,000	0.5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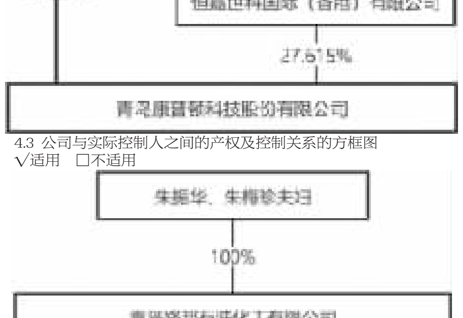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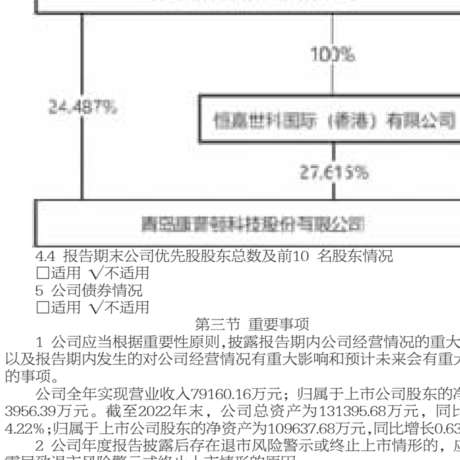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9160.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56.39万元。截至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为131395.68万元，同比增长4.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9637.68万元，同比增长0.6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98证券简称：康普顿公告编号：2023-003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4月27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9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审字（2023）第00061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563,894.6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77318.6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557,866,208.64元（扣除2022年6月分配股利32,728,400.94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96,752,784.73元。

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 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197,268,96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含税），预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13,808,827.27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 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197,268,961股）为基数，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预计应当转增59,180,689股，本次转增股本后，预计公司总股本为259,180,689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为准）。

本议案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完毕。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27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23）第00061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2022年年度公司总资产131,395.68万元 ，总负债19,025.66万元，净资产112,370.02万元，实现营业收入79,160.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956.39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27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23)第000611号《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招商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交通银行、青岛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汇丰银行、浙商银行、中信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7亿元整（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黄金租赁、保理、保函等短期信贷业务以及经营性物业等长期信贷业务。

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信贷业务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3年度及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之前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贷款担保总额，在预计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3年度及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之前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贷款担保总额，在预计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本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以公司名义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和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拟注销回购账户中全部股份2,731,039股并减少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注销回购股份，公司拟调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登记。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召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19 日下午 2:00 在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题如下：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的议案》
8.《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的议案》
9.《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
1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
13.《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6.《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除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04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4月27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9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27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23）第00061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2022年年度公司总资产131,395.68万元 ，总负债19,025.66万元，净资产112,370.02万元，实现营业收入79,160.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956.39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拟注销回购账户中全部股份2,731,039股并减少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证券简称：康普顿公告编号：2023-005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731,039股后的总股本197,268,961股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审字（2023）第00061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563,894.6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77,318.6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557,866,208.64元（扣除2022年6月分配股利32,728,400.94元），可供股东配利润为596,752,784.73元。鉴于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情况良好，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现提议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731,039股后的总股本197,268,96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含税），预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13,808,827.27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4.9%，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731,039股后的总股本197,268,961股为基数，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拟以资本公积转增共计59,180,689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为259,180,689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为准）。

3、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731,039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

4、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考虑到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

2、公司《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同意将公司《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同时，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四、其他

1、本事项属于差异化分红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差异化分红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06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招商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交通银行、青岛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汇丰银行、浙商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黄金租赁、保理、保函等短期信贷业务以及经营性物业等长期信贷业务。

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信贷业务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07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普顿石油化工"）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本次预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为保证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需要对外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同意公司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提供一定额度的贷款担保。现将年度的预计贷款担保情况介绍如下：

一、年度预计贷款担保情况概述

本预案涉及的贷款担保，主要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提供贷款担保。预计年度累计贷款担保金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二、预计的贷款担保具体情况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亿元）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
合计		2.5

三、预计的担保人、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注册资本 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振华，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等汽车养护用品、半成品及售后服务；汽车用品及电子元器件的批发；上述相关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日用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纺织服装、数码产品附件、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货架、展架的销售；与润滑油、防冻液、汽车养护用品有关的设计、研究开发、检验测试、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3,3383.3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强，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龙首山路192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润滑油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汽车养护用品、及售后服务（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汽车用品、电子元器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康普顿石油化工总资产66,806.76万元，净资产63,295.04万元，总负债3511.72万元，净利润3,593.17万元。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时，由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由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上述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订，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和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贷款及贷款担保理由和风险

由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资金融资等需求，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本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

六、董事会意见

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为此，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现实情况，公司为其提供贷款担保有利于推进其生产经营开展。鉴于《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中所涉及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担保，担保风险安全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其他说明

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以上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2、本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或修改之前持续有效。

3、当公司以上范围内的担保总额控制在预计的2.5亿元（或等值外币）之内时，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实际已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6%。本公司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十、备查文件目录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08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尚蓝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尚蓝"）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本次预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需要对外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同意公司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控股子公司安徽尚蓝提供一定额度的贷款担保。现将年度的预计贷款担保情况介绍如下：

一、年度预计贷款担保情况概述

本预案涉及的贷款担保，主要是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尚蓝提供贷款担保。预计年度累计贷款担保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二、预计的贷款担保具体情况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合计		2000

三、预计的担保人、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注册资本 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振华，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等汽车养护用品、半成品及售后服务；汽车用品及电子元器件的批发；上述相关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日用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纺织服装、数码产品附件、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货架、展架的销售；与润滑油、防冻液、汽车养护用品有关的设计、研究开发、检验测试、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

册资本3,3383.3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强，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龙首山路192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润滑油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汽车养护用品、及售后服务（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汽车用品、电子元器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康普顿石油化工总资产66806.76万元，净资产63295.04万元，总负债3511.72万元，净利润3593.17万元。

被担保人：

安徽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154.64万元，经营范围：汽车尾气净化技术研发与推广；车用SCR系统（含配件、净化剂）制造销售；塑料桶、IBC集装桶、塑料包装容器的研发及生产、销售；纸塑包装物研发、彩印瓦楞包装纸箱生产、销售；耗材销售批发；印刷包装机械设备销售；汽车尾气净化液加注设备销售；印刷信息咨询服务；环保节能工程、工业清洗工程、防腐保温工程、信息技术工程、装饰工程的技术服务、维修保养；工程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除危险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商品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尚蓝环保51.01%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蓝环保总资产14,888.43万元，净资产5,310.35万元；归母净利润183.05万元。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时，由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由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上述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订，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和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贷款及贷款担保理由和风险

由于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存在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资金融资等需求，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鉴于本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公司确保控股子公司各股东承担相应比例担保责任，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做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

六、董事会意见

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 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为此，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尚蓝现实情况，公司为其提供贷款担保有利于推进其生产经营开展。鉴于《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 2023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中所涉及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担保，担保风险安全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其他说明

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以上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2、本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或修改之前持续有效。

3、当公司以上范围内的担保总额控制在预计的2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之内时，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仅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实际已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6%。本公司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十、备查文件目录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09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信托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本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理财方案主要内容

（一）投资金额

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二）投资方式

闲置资金现金管理主要方式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信托产品等。

（三）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行使上述事项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委托理财资金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内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财务费用。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以公司名义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理财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10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8万元（含税）。

2、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3、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二、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固定薪资和浮动薪资两部分组成：其中固定薪资按已签订的《劳动合同》执行，按月发放；浮动薪资根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计算，按季度/半年发放。年终根据公司利润和业绩完成情况发放超目标利润分享奖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11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首席合伙人：王晖；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37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6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67人。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9,64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54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1,337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51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7,003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3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涉及人员 5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199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1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8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曲洪磊先生，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5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炳勤先生，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2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因执业行为于2022年内收到警示函和监管函各1次，签字注册会计师曲洪磊先生因执业行为于2022年内收到警示函和监管函各1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炳勤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曲洪磊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炳勤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费用为70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25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未发生变化。

2023年审计费用将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原则确定。

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2023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经审查：该事务所在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本次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此次续聘该事务所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下转B491版）